

# 聊城昌驰园林机械有限公司技术改造项目

## 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意见

2019年12月20日，聊城昌驰园林机械有限公司召开了聊城昌驰园林机械有限公司技术改造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现场会。验收组由工程建设单位（聊城昌驰园林机械有限公司）、环评单位（山东人和环保科技有限公司）、验收监测和报告编制单位（聊城市安科安全生产教育科技中心）并特邀2名专家（名单附后）组成。验收组严格依照国家有关法律法规、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技术规范、本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和审批部门批复意见等要求，并对照《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暂行办法》（国环规环评〔2017〕4号），对本项目进行验收。

验收组听取了聊城昌驰园林机械有限公司技术改造项目及环保执行情况的介绍和聊城市安科安全生产教育科技中心关于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监测情况和验收报告编制情况的介绍，现场检查了工程及环保设施的建设、运行情况，审阅并核实了有关资料，经认真讨论形成如下验收意见。

### 一、工程建设基本情况

#### 1、建设地点、规模、主要建设内容

聊城昌驰园林机械有限公司位于聊城江北水城旅游度假区于集镇东街，公司主要从事机械配件加工。

公司现有项目为年生产2000台园林机械设备及3000套园林工具配件项目，总建筑面积9291m<sup>2</sup>，主要原料为钢板、钢管、圆钢和焊丝等，经机加工、焊接、喷塑和固化等加工，年生产2000台园林机械设备及3000套园林工具配件，项目劳动定员30人，年工作300天，日运行8h，项目目前正常运行。

本项目为聊城昌驰园林机械有限公司技术改造项目，总投资50万元，项目建设规模为：不新增用地和厂房，在原有项目的基础上进行技术改造，将手工喷塑线进行升级改造，固化电加热改造为管道天然气加

热，将 1 台手动焊接改造为自动焊接，2 台手动切割机改造为激光切割机，增加 2 台抛丸机、1 套喷淋设备（清洗烘干）、1 台自动化研磨机和 1 台毛刺倒角机，提高产品质量，不新增产能，不新增产品。

## **2、建设过程及环保审批情况**

2019 年 4 月，聊城昌驰园林机械有限公司委托山东人和环保科技有限公司编制完成了《聊城昌驰园林机械有限公司技术改造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2019 年 6 月 18 日，原聊城市环境保护局东昌府分局以聊东环审【2019】98 号文对该项目给予批复。项目于 2019 年 10 月调试，2019 年 11 月委托聊城市安科安全生产教育科技中心开展该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监测工作。项目未申领排污许可证。

## **3、投资情况**

项目总投资 50 万元。其中环保投资为 6.3 万元，环保投资占项目总投资的 12.6%。

## **4、验收范围**

本次验收的范围为聊城昌驰园林机械有限公司技术改造项目及其环保设施。

## **二、工程变动情况**

经现场核查，项目实际建设中：1、焊接烟尘（机器人自动焊接、激光切割机）经集尘罩收集后通过滤芯除尘器处理后有组织排放，较环评及批复中的无组织排放增加了集尘罩、滤芯除尘器；2、喷塑粉尘经由环评中的滤芯+布袋除尘变更为设备自带滤芯+滤芯除尘器处理后有组织排放；3、固化废气集气罩收集后通过过滤棉过滤、光氧催化+活性炭处置后有组织排放，较环评及批复增加了活性炭环保处理设备，产生的废活性炭委托有资质单位处置；4、抛丸粉尘经设备自带滤筒除尘器+滤芯除尘器处理后有组织排放，较环评及批复增加了滤芯除尘器；5、固化、清洗烘干使用液化石油气变动为管道天然气。以上变更进一步增强了废气治理措施，对照环境保护部办公厅发布的环办[2015]52 号文，不属于重

大变动。

### 三、环境保护设施建设情况

#### 1、废水

本项目生产中清洗烘干工序用水经沉淀箱沉淀后循环使用，不外排，生活废水经厂区化粪池处理后定期外运堆肥处置，不外排。

#### 2、废气

本项目废气主要有焊接烟尘、抛丸粉尘、喷塑粉尘及固化、清洗废气、天然气燃烧废气。

焊接工序废气通过集尘罩收集、滤筒除尘器处理后有组织排放；抛丸工序废气经抛丸机自带滤筒除尘器+滤筒除尘器处理后有组织排放；喷塑工序废气通过滤芯除尘器+滤芯除尘器处理后有组织排放；固化工序在密闭喷塑室内进行，天然气经低氮燃烧装置燃烧后及喷塑有机废气经过滤棉过滤、光氧催化+活性炭装置处理后有组织排放；清洗工序低氮燃烧废气经集气罩收集后有组织排放。以上各工序为顺序生产，不同时进行，均通过同一根 15 米高排气筒排放。

各工序未被收集的废气通过车间无组织排放。

#### 3、厂界噪声

本项目通过采取选用低噪声设备、全部设置于密闭生产车间内，采取隔音、减振等措施减少设备噪声对周围环境的影响。

#### 4、固体废物

本项目固体废物主要为抛丸收尘、焊渣、沉渣、废石英石、喷塑收尘、废 UV 灯管、废过滤棉、废活性炭。抛丸收尘、焊渣、沉渣和废石英石经集中收集后全部出售，喷塑收尘收集后全部返回生产工序重新利用；废 UV 灯管、废过滤棉、废活性炭，暂存在危废暂存间，委托聊城市舒达再生资源回收有限公司处置。

#### 5、其他环境保护设施

生产车间、危废间等地面进行了防腐防渗处理；设置了废气采样平

台及永久性监测采样孔，张贴了废气排放口环保标志牌。

#### 四、环境保护设施调试效果

聊城市安科安全生产教育科技中心于2019年11月12日-13日对该项目进行了竣工环境保护验收监测。因项目各工序为顺序生产，不能同时运行，且企业正常生产时间为每天8小时，白天生产，为验收监测时限，验收监测期间企业延长了生产时间，进行了夜间生产。监测结果表明：

##### 1、废气

验收监测期间：抛丸工序颗粒物最大排放浓度为 $3.4\text{mg}/\text{m}^3$ 、排放速率为 $0.008\text{kg}/\text{h}$ ；喷塑工序颗粒物最大排放浓度为 $7.4\text{mg}/\text{m}^3$ 、排放速率为 $0.022\text{kg}/\text{h}$ ；焊接工序颗粒物最大排放浓度为 $3.2\text{mg}/\text{m}^3$ 、排放速率为 $0.009\text{kg}/\text{h}$ ，排放浓度均满足《区域性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DB37/2376-2019）中表1中“重点控制区”标准要求，排放速率均满足《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GB16297-1996）表2二级标准限值要求。

固化工序VOCs最大排放浓度为 $0.67\text{mg}/\text{m}^3$ 、排放速率为 $2.49\times 10^{-4}\text{kg}/\text{h}$ ，均满足《挥发性有机物排放标准 第5部分：表面涂装行业》（DB37/2801.5-2018）表2中VOCs排放限值要求。

清洗烘干工序二氧化硫最大排放浓度为 $19\text{mg}/\text{m}^3$ 、排放速率 $0.011\text{kg}/\text{h}$ ，氮氧化物最大排放浓度为 $45\text{mg}/\text{m}^3$ 、排放速率 $0.027\text{kg}/\text{h}$ ，烟尘最大排放浓度为 $1.4\text{mg}/\text{m}^3$ 、排放速率 $0.001\text{kg}/\text{h}$ ；固化工序二氧化硫最大排放浓度为 $18\text{mg}/\text{m}^3$ 、排放速率 $0.013\text{kg}/\text{h}$ ，氮氧化物最大排放浓度为 $49\text{mg}/\text{m}^3$ 、排放速率 $0.036\text{kg}/\text{h}$ ，烟尘最大排放浓度为 $1.5\text{mg}/\text{m}^3$ ，排放速率 $0.001\text{kg}/\text{h}$ ，各污染物排放浓度均满足《区域性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DB37/2376-2019）表1中“重点控制区”标准要求，排放速率均满足

《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GB16297-1996)表2中相应标准限值要求。

无组织废气颗粒物排放浓度最大值为 $0.411\text{mg}/\text{m}^3$ ，满足《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GB16297-1996)表2中二级排放标准限值要求；VOCs排放浓度最大值为 $0.32\text{mg}/\text{m}^3$ ，满足《挥发性有机物排放标准第5部分：表面涂装行业》(DB37/2801.5-2018)表3中无组织排放限值要求。

## 2、厂界噪声

验收监测期间：厂界昼间噪声监测值为 $43.8\sim 52.8\text{dB}(\text{A})$ ，夜间噪声监测值为 $42.2\sim 50.0\text{dB}(\text{A})$ ，均符合《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中的2类标准要求。

## 3、废水

项目生产清洗烘干工序用水经沉淀箱沉淀后循环使用，不外排，生活废水经厂区化粪池处理后定期外运堆肥处置，不外排。

## 4、固体废物

项目抛丸收尘、焊渣、沉渣和废石英石经集中收集后全部出售，喷塑收尘收集后全部返回生产工序重新利用；废UV灯管、废过滤棉、废活性炭，委托聊城市舒达再生资源回收有限公司处置。

## 5、污染物排放总量

本项目二氧化硫排放总量 $2.3\text{Kg}/\text{a}$ ，氮氧化物排放总量 $8.85\text{Kg}/\text{a}$ ，符合批复要求。

## 五、工程建设对环境的影响

该项目对环境的影响可以接受，不会造成环境质量的恶化。

## 六、验收结论

聊城昌弛园林机械有限公司技术改造项目环保手续齐全，无重大变

更，落实了环境保护部门的批复要求。在完善后续整改要求和验收监测报告的情况下，验收组同意通过验收。

## 七、后续整改要求

1、加强固化及清洗烘干工序废气收集管理，改进废气排放输出管道，减少无组织排放；加强各类环保设施的日常维护和运行管理，强化各工序粉尘收集管理，减少无组织排放，确保颗粒物稳定达标排放。

2、严格按照《危险废物贮存污染控制标准》（GB18597-2001）及修改单要求，对产生的危险废物进行贮存和管理；完善危废收集台账，严格执行转移联单制度。

3、参照《固定污染源废气监测点位设置技术规范》（DB37/T 3535-2019）的要求，进一步规范监测条件和废气排放口标识。

4、参照《排污单位环境管理台账及排污许可证执行报告技术规范 总则（试行）》（HJ 944-2018）完善台帐管理。

5、按照《排污单位自行监测技术指南 总则》（HJ 819-2017）要求，企业制定自行测方案（计划），定期开展监测，并按照《企事业单位环境信息公开管理办法》要求进行环境信息公开。

6、搞好环保知识教育和技术培训，制定较为规范的环保管理制度，落实各项环保规章制度，完善相关备案材料。

## 八、验收人员信息

验收组人员信息见附件。

聊城昌弛园林机械有限公司

2019年12月20日

聊城昌驰园林机械有限公司  
技术改造项目

竣工环境保护验收组 成员名单表

序号	姓名	单位及职务	签字	备注
1	裴希坤	聊城昌驰园林机械有限公司 负责人		建设单位
2	周韵平	山东省聊城生态环境监测中心 高级工程师	周韵平	特邀专家
3	马登民	聊城市环境保护监察支队 高级工程师	马登民	特邀专家
4		山东人和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工程师		环评单位
5	杨历鹏	聊城市安科安全生产教育科技中心 工程师	杨历鹏	验收监测单位
6	王凤英	聊城市安科安全生产教育科技中心 工程师		验收监测单位